基隆市信義區深澳國民小學 定期評量作業流程暨命題審題機制實施要點

114年5月28日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

壹、依據：

一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。

二、基隆市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補充規定。

三、基隆市國民中小學教學正常化實施要點

貳、目的：

一、維持學習評量合乎專業性、診斷性。

二、建立命題管控機制達成命題客觀性。

三、落實審題機制，遵守避保密原則，提升試題品質，維護評量之公平性。

參、命題與審題原則：

一、命題原則

(一)命題應秉持專業，依據課程教學計畫進度、範圍及課綱規定進行命題，並試題內容兼顧知識、理解、應用、分析、綜合、評鑑等層面。

(二)命題時不得直接使用題庫或引用坊間試題，並避免與考古題雷同，以維護試題品質與適性。

(三)命題務必兼顧難易度、鑑別度及適當的配分，並兼顧學生作答之時間。

(四)試題敘述應簡潔明確，並符合學生認知程度並融入素養導向及生活情境。

(五)試題應避免含有性別歧視、族群歧視或其他意識形態等爭議性題目。

(六)避免有爭論的答案出現、避免直接抄襲課本某句話。

(七)試題（或選項）中，宜避免有暗示性的答案。

(八)命題教師應妥善存放試題資料，以防試題外洩，且本校全體教職員工，皆應嚴守評量試題之保密，以維護學生評量成績之公平性。

(九)由命題教師親自於評量日一週前將試檢核表繳交至教務處，並將試卷WORD檔與PDF檔傳予教學組。

二、命題範圍與內容：由該領域或該年級任教老師依教學進度於學年會議協調決定，以課本及習作練習為參照範圍。

三、審題原則：

(一)審題教師依據下列原則，進行審核：

1.命題範圍應符合教學進度。

2.試題的敘述應清楚，力求選項完整無誤，避免錯別字。

3.判斷題目內容的難易度是否適當。

4.檢查原稿附圖是否清晰易判讀，且配合題意。

5.試題解答是否正確無誤。

6.試題配分是否正確無誤。

7.判斷英語聽力檔案是否清晰，且與題目相符。

(二)審題老師進行試卷審題工作，並提供相關的回饋與建議。

(三)試題交予教學組長進行複閱，對於有疑慮之試題，應請命題老師修正。教學組長複閱期間，應注意試題安全防護並負保密之責。

(四)命題老師檢視審卷內容進行修正，並再次確認試卷是否還存在任何疑義之處，修正重新上傳試卷及試卷答案。

肆、迴避及保密原則：

子女就讀本校之教師，除了迴避任教子女外，排定命題或審題時亦應迴避子女就讀的年級，避免子女的評量成績受到質疑。如未遵守保密原則，經查察屬實，則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處理。

一、迴避原則：

(一)命審題教師及印製與保管等試務人員遇須迴避情形時，應於工作分配時主動向教務處、領域召集人提出，確實遵循迴避原則。

(二)如學校受限於教師編制，在命審題人員無法遵從迴避原則之情況下，得由教務處安排調整；教師仍應依教師專業知能及專業倫理，維護評量之公平性，恪遵保密原則。

二、保密原則：

(一)試卷完成後交由教務處審查、印製、保管，命題及審題教師不得將試題流出或提前讓學生預習。

(二)命題及審題教師須注意試題之保密性，於公用電腦進行命審題作業時，切勿將試題儲存於開放可存取的儲存設備或網路空間。

(三)命題及審題教師應妥善存放試題資料，以防試題外洩，且本校全體教職員工，皆應嚴守評量試題之保密性，以維護學生評量成績之公平性。

伍、 作業流程：

項目	注意事項
命題	1.命題時應依教學內容設計命題，坊間出版社試題得供參考，不得直接引用。 2.命題時，字體應使用正體字，字體大小與版面配置以閱讀舒適為原則，並協助配合環保。 3.命題時之配分要領，以百分法為原則，改變時應讓學生明白計分方式。另難易度兼顧，尤應避免全面偏艱澀。 4.考前勿直接複習試題，所有練習題應避免洩題之可能性。 5.命題老師禁止將試題影印給任何人。 6.使用個人電腦，應有保密措施，若使用學校公用電腦出題，離開電腦前，應確認試題檔案全部清除。 7.老師命題應注意試題安全防護並負保密之責。
審題	1.定期評量前，由該領域任課教師協助審查試題。 2.審題時應就命題原則審查，並注意項序、配分、標頭、字體等，避免錯誤。 3.審題後立即修正、確認與繳卷，審題之資料應妥為管理與保密。 4.參與審題老師應注意試題安全防護並負保密之責。
繳交試題	1.由命題老師親自將試題檔案及試題檢核表，於期限內繳交至教務處。 2.教務處應注意試題安全防護並負保密之責。
複閱	1.試題交予教學組長進行複閱。 2.對於有疑慮之試題，應請命題老師修正。 3.教學組長複閱期間，應注意試題安全防護並負保密之責。
印製保管	1.由教務處/教學組擔任試務工作及印製考卷。 2.教務處、印製考卷人員、命題及審題教師應妥善存放試題資料，以防試題外洩，且本校全體教職員工，皆應嚴守評量試題之保密性，以維護公平性。

陸、本實施要點經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基隆市深澳國小 _____領域 定期評量試題檢核表

命題教師		填寫日期	年　月　日
(　　)學年度	□第一學期第一次定期評量　□第一學期第二次定期評量 □第二學期第一次定期評量　□第二學期第二次定期評量		
(　　)年級	版本：□康軒 □翰林 □南一 範圍：(　　)		

教師命題審題檢核表		初審	複審
1	試題的設計依據課程教學計畫進度、範圍及課綱規定進行命題，試題內容兼顧知識、理解、應用、分析、綜合、評鑑等層面來制定。		
2	基本格式：考試標題、總分合計正確、字體大小、排版適當等。		
3	試題的敘述應清楚，力求選項完整無誤，避免錯別字。		
4	原稿附圖是否清晰易判讀，且配合題意。		
5	試題兼顧難易度、鑑別度及適當的配分，並兼顧學生作答之時間。		
6	試題【避免】引用坊間測驗卷、參考書、歷屆考古題、命題光碟等。		
7	試題【避免】含有性別歧視、族群歧視或其他意識形態等爭議性題目。		
8	【避免】母子效應(互相牽涉)、同一主題之題組【避免】有過多的子題。		
9	子女就讀本校之教師，除了【迴避】任教子女外，排定命題或審題時亦應迴避子女就讀的年級，避免子女的評量成績受到質疑。		
10	命題及審題教師皆有【保密】之責，考前不得向學生暗示或洩題之情節。		
11	命題題目中素養題型約佔(　　)%。		

回饋與建議：

審題教師：　　教學組長：　　教務主任：